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陳佩如
電話：03-5216121#273
電子信箱：0545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竹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5016088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50160883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50160883_ATTACH2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府「115學年度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—子計畫12：國小學習扶助非現職教師18小時知能研習計畫」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市115學年度辦理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計畫相關資訊分述如下：

(一)時間(請詳閱課程表)：

1、國語組與英語組：115年11月21(六)-22日(日)及12月6日(日)

2、數學組：115年12月6日(日)及12月12(六)-13日(日)。

(二)地點：本市載熙國小視聽教室和綜合教室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

1、第一梯次(115年11月6日前完成報名手續)：本市各校目前擔任學習扶助實施方案任課教師之實習老師、儲



備教師、大學生或代理教師(未具高級中等以下合格教師證書)而有意擔任國小學習扶助實施方案之任課教師。

- 2、第二梯次(115年11月10日至11月17日完成報名手續)：有意加入本市國小學習扶助實施方案且大學畢業之社會人士、在學(校)研究生及大學生。

(四)報名方式(分兩梯次招收學員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80人，逾時恕不受理)：

- 1、第一梯次：請依附件12-2之報名表，下載報名總表填寫完成，總表核章後放載熙國小交換櫃，送輔導處劉玫君主任並於期限內填寫表單<https://forms.gle/rHidReWfbhCgsZY46>。

- 2、第二梯次：請填寫表單<https://forms.gle/t9tY1R9rbdESa4jY7>。

(五)請各校鼓勵校內外符合資格人員報名，參加本研習的學員務必全程參與課程，遲到、早退或中途缺課、未完成簽到簽退者均不核發時數。

(六)本計畫參加及工作人員，本府同意核予公假登記。相關聯絡人：載熙國小劉玫君主任， 03-5316675*161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(國小部)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(師資培育中心)、國立清華大學(師資培育中心)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(課外活動組)、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(課外活動組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